

# 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審議委員會第 42 次委員會議 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4 年 1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0 分

貳、開會地點：本府市政大樓 9 樓南區 904 會議室

參、主持人：許副主任委員阿雪

記錄：楊雅芳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略(詳簽到簿)

伍、宣讀第 41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議：因審議案未符「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自治條例」第 9、12 條規定程序，第 41 次會議決議內容無效並經委員確認，同意備查。

陸、審議案二案

## 第一案

案由：為李秋明申請修正「臺北市政府 103 年 4 月 18 日府都築字第 10234706300 號公告，『廢止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二小段 602-3、603-9、603-20、610、611、612-7 等 6 筆地號內(未編巷弄名稱)現有巷道』案決議事項」案。

決議：

一、本案現有巷道廢止後，為維持原巷道銜接江南街 65 巷至 71 巷間之公眾通行功能，申請基地內須於施工時之工地中及完工後之法定空地上留設淨寬達 1 公尺以上僅供行人使用之無頂蓋通道(但淨高 3 公尺以上之突出物投影面積不超過 1 平方公尺部分不在此限)，供不特定之公眾通行，且通道總長度二分之一以上之路段，其淨寬應達 1.2 公尺以上，通道內不得設置障礙物(詳附圖 1)。且俟基地所在街廓四周計畫道路完全開闢後，前開留設供公眾通行之通道方得廢止。

二、請於前開無頂蓋通道增設感應式照明設備。

三、申請人承諾 3 日內拆除本市內湖區江南街 65 巷 1 號至 25 號後方防火巷與本案土地交接處之磚牆。

後續辦理情形：前開磚牆部分，業於 104 年 1 月 21 日拆除完畢並以 104 年 1 月 22 日萬營字第 1040122001 號函檢送拆除前、中、後照片送港墘里辦公室收訖在案。(詳後附件資料)。

## 第二案

案由：立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擬廢止臺北市信義區和平東路 3 段 485 巷前端部分現有巷道(信義區犁和段 1 小段 159 地號)及改道和平東路 3 段 485 巷末端部分現有巷道(同小段 159 地號)」案。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決議依「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審議委員會第 41 會議」決議事項(如下)辦理。

一、同意廢止臺北市信義區和平東路 3 段 485 巷前端部分現有巷道(信義區犁和段 1 小段 159 地號)及改道和平東路 3 段 485 巷末端部分現有巷道(同小段 159 地號)，廢巷及改道範圍詳申請圖說標示部分。

二、為維持社區視覺通透性並避免對鄰里環境造成壓迫，申請基地內 485 巷末段(原現有巷未廢止段)及 485 巷 10 弄原設計之圍牆取消(如附圖 2)，並依都市設計審議作業程序辦理。

三、本案現有巷道廢止、改道部分，其有關地上物設施與地下管線應依該管線單位之相關規定辦理，惟倘有廢巷前須遷移完畢者，其拆遷補償及工程費用由申請人負擔；另改道後之現有巷道由申請人負後續管理維護之責，並於建築執照注意事項註記，將來產權移轉時應將現有巷道管理維護部分列入交代及納入公寓大廈管理規約。

柒、散會